

对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 第 2766 号建议的答复

您提出的《关于发挥信息技术优势助力国家粮食安全的建议》收悉，经商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现答复如下：

一、组建了国家粮食安全政策专家咨询委员会

为深入贯彻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全面推进依法治粮，提高粮食政策和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2016年5月，组建国家粮食安全政策专家咨询委员会（以下简称“粮食专咨委”）。专家委员实行聘任制，成员动态调整，由国家有关部门领导同志，高等院校知名学者，研究机构学科带头人，重要粮食企业负责人，国家粮食和储备局及所属单位有较强研究能力的在职或者退休专家型人才组成，有关建议及专报信息多次得到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的肯定性批示。

二、信息技术助力粮食安全相关内容已写入《粮食安全保障法》草案

党中央高度重视粮食安全保障立法。2018年8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将《粮食安全保障法》列入五年立法规划一类项

目，今年列入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目前，《粮食安全保障法》立法进展顺利，国家粮食和储备局认真履行起草牵头职责，严格按照立法工作程序，广泛征求意见、多次研究论证、反复修改完善，加快推进《粮食安全保障法》立法进程，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信息技术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手段，在《粮食安全保障法》草案中作出相应规定。

三、编制“十四五”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化规划

目前，国家粮食和储备局正在抓紧编制《“十四五”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化规划》，提出以数据为核心，充分应用物联网等新技术，强化数据采集、数据管理和分析能力建设，全面支撑动态监管、质量监测、应急指挥、风险预警、市场调控、预期引导等应用，提升大数据资源效能，全面提高粮食和物资储备治理能力。2018年5月，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联合印发《关于“科技兴粮”的实施意见》，明确从完善创新体系、加快成果转化、统筹协调推进、营造良好环境等方面，全方位实施“科技兴粮”。工业和信息化部正积极推动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在粮食管理方面的应用。

四、持续深化大数据技术在粮食储备管理中的应用

“十三五”期间，通过“粮安工程”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

目，对全国5000多个粮库实施信息化改造。2019年以来，开展整合资源、打通数据、贯通应用攻坚，对中央和地方储备粮食业务数据和视频进行全面整合，建成粮食储备布局地理信息系统，

实现粮食库存全知道、储粮现场能看到的预期目标，初步形成具有应用价值的粮食储备大数据体系。2020年5月，启动建设全国粮食储备动态监管系统，目前已基本建成，实现动态监测、在线监管、综合判断、电子巡查、粮情校验、智能查询和自动预警等功能。

五、物联网技术助力粮食流通和储备调节

近年来，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会同交通运输部等有关部门，在政策制度建设、模式创新，以及新技术、新业态应用方面持续发力，着力促进我国粮食等民生物资运输安全稳定。国家粮食和储备局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基于物联网的粮食仓储管理解决方案”物联网示范项目，引导企业向行业应用纵深发展，探索形成可推广的粮食信息化管理模式。

下一步，国家粮食和储备局将进一步加强粮食专咨委建设，充实人员力量，优化专家委员结构；加大与地方党委、政府的沟通联系，加强地方粮食安全的研究，充分发挥专家委员作用，为落实粮食安全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建言献策、把关指导。积极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中储粮集团公司等部门单位，研究新技术，推广好应用，持续开展试点示范建设，深入发挥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优势助力国家粮食安全，加快建设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感谢您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关心和支持！